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NGTA

Rongta Technology (Xiamen) Group Co., Ltd.

容大合眾(廈門)科技集團股份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81)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容大合眾(廈門)科技集團股份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表現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45,617	162,491
毛利	39,582	43,871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8,805)	15,0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利潤 及全面收益總額	(6,398)	14,4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0.08)	0.18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每股人民幣)	(0.08)	0.18
經調整淨利潤 ^{附註}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12,348	21,585

附註：不包括上市開支

於本公告內，「我們」指本公司及(倘文義另有所指)本集團。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益約人民幣145.6百萬元，與2024年同期相比減少約10.4%。中期業績波動因外部環境、產品線表現及成本管控等因素所致。

外部環境中，非洲進口政策收緊、歐洲地緣政治影響及客戶項目延遲等因素，對相關產品交付和訂單確認造成衝擊。

就產品線而言：(i)打印設備方面，票據打印機及條碼標籤打印機需求保持穩定，但收益輕微下降主要由於銷售價格下降；同時，由於COVID-19疫情後實體課程或補習班逐漸恢復，自學用的便攜式學習打印機的市場需求放緩，導致收益下降；(ii)衡器方面，人工智能衡器持續滲透，傳統衡器銷售額下降；(iii)POS終端及PDA銷售額受阿爾及利亞進口政策收緊影響，致使相關客戶取得進口許可證的日期延遲至2025年下半年，但此風險已部分被美國市場的增長所抵銷。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維持相對穩定，約為27.2%，主要由於本集團有效的成本管控。同時，本集團已加大研發投入，聚焦技術升級以夯實產品競爭力。

展望

本集團推進多項戰略舉措：

在產能方面，繼續擴大我們在馬來西亞的生產規模，提高國際供應鏈韌性；武漢研發中心預計將在2026年開始運營，強化物聯網與AI技術整合。

在市場拓展方面，深化東南亞、中東合作對沖區域波動；參加國際展會，向歐美推廣AI衡器及工業級打印設備以提高溢價；國內推進項目並加大危廢產品推廣。

在產品研發方面，迭代AI智能秤集成SaaS功能，開發模塊化POS終端適配新興市場。

在財務管控方面，嚴控應收賬款、優化融資成本，上市後資產負債率約42.2%，預留約131.2百萬港元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支撐戰略投資。

財務回顧

收益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45.6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62.5百萬元減少約10.4%。有關收益減少主要由於(a)部分客戶的項目審批階段進度較慢，及(b)本集團客戶在產品交付前對產品規格提出進一步改進，故並無錄得任何收益。

按產品及服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於報告期，自銷售打印設備所得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00.5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09.5百萬元減少約8.3%。打印設備銷售額減少人民幣9.1百萬元主要因部分客戶的新項目審批階段進度較慢，及本集團客戶在產品交付前對產品規格提出進一步改進，故並無錄得任何收益。

於報告期，自銷售衡器所得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4.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7.1百萬元減少約11.4%。衡器銷售額減少約人民幣3.1百萬元，主要因下游分銷商未中標終端客戶的新項目，導致向若干客戶之銷售相應減少。

於報告期，自銷售POS終端機及PDA所得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2.4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6.1百萬元減少約23.2%。POS終端機及PDA銷售額減少人民幣3.7百萬元，主要由於阿爾及利亞進口政策收緊，而本集團在阿爾及利亞的客戶須取得進口許可證方可恢復與本集團的貿易，預計將於2025年下半年獲發進口許可證。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止期間按產品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打印設備	100,453	109,534
衡器	24,034	27,133
POS終端機及PDA	12,363	16,088
配件及其他採購產品	7,877	8,716
其他	890	1,020
總計	<u>145,617</u>	<u>162,491</u>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原材料成本；(ii)勞工成本；(iii)直接生產開支；(iv)折舊及攤銷；(v)存貨減值撥備／(撥回)；及(vi)其他。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止期間銷售成本的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成本	84,875	100,974
勞工成本	13,686	13,028
直接生產開支	1,714	1,915
折舊及攤銷	4,575	4,118
存貨減值(撥回)	(429)	(2,660)
其他	1,614	1,245
總計	<u>106,035</u>	<u>118,620</u>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06.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18.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6百萬元或約10.6%，主要由於本集團有效控制成本，相應的材料、制費、運輸費等成本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毛利約為人民幣39.6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3.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3百萬元。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約為27.2%，較2024年同期的約27.0%增加0.2個百分點。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從政府當局收取的激勵及補貼，因(i)我們對當地就業市場的貢獻；(ii)提高生產效率；(iii)提升創新能力及支持我們的研發活動；(iv)增值稅退稅（與銷售有關並為經常性質）；及(v)其他及投資物業租賃的租金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6.3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7.8百萬元減少約19.2%，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的政府補助金較去年同期減少，其中研發相關補助金及經營性增值稅退稅補助有所減少。

其他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淨額主要包括匯兌收益淨額等。

本集團於報告期錄得收益淨額約人民幣0.7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0.1百萬元增加約600.0%，主要由(i)於2024年上半年涉及外匯遠期合約的損失影響，導致公允價值變動，結合匯兌收益影響，總體虧損，而2025年上半年不涉及外匯遠期合約；(ii)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較去年同期增加。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i)銷售人員的勞工成本；(ii)廣告及其他營銷開支；(iii)電商平台及相關服務費；(iv)差旅開支及酬酢開支；及(v)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3.6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2.7百萬元增加約7.1%，主要由於(i)銷售人員的勞工成本增加，主要因報告期內本集團人員變動更迭及調薪；(ii)廣告及其他營銷開支增加，主要因報告期內本集團參加較多展會；(iii)電商平台及相關服務費增加，主要因報告期內電商平台推廣力度加大，對應平台的服務費也隨之上升。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行政人員的勞工成本；(ii)上市開支；(iii)辦公室及行政開支；(iv)諮詢及專業費用；(v)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vi)無形資產的攤銷。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1.4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7.4百萬元增加約80.5%，主要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25年6月在聯交所上市，報告期內產生非經常性上市開支。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主要包括研發員工的僱員福利開支以及研發活動所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9.3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1百萬元增加約52.5%，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研發員工人數及彼等的福利增加，報告期內研發項目資本化減少導致。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撥回主要為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或撥回淨額。於某一報告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主要根據於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率對比上一期間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乃基於具類似風險特徵的各個客戶群組的應收款項逾期日數，並就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該計算反映金融資產預期年期內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即所有短欠現金的現值)。

我們於報告期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79仟元，而2024年同期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人民幣122仟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延遲若干客戶的結算。

財務收入及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及向控股股東提供的貸款。本集團的財務成本主要指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租賃負債主要指廠房樓宇及辦公室的租賃協議。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財務成本淨額約為人民幣1.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約人民幣0.7百萬元增加約42.9%，主要由於報告期內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減少，而2024年同期美元存款所得利息較多。

所得稅(抵免)／開支

相比2024年上半年錄得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0.6百萬元，本集團於報告期錄得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2.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在以後年度進行抵扣。

淨利潤及淨利潤率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淨利潤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4百萬元減少至報告期的約人民幣虧損6.4百萬元。本集團的淨利潤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8.9%減少至報告期的約負4.4%。有關減少主要由於(i)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與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比，因本公司股份於2025年6月在聯交所上市，報告期內產生非經常性上市開支；(ii)因(a)部分客戶的項目審批階段進度較慢，及(b)本集團客戶在產品交付前對產品規格提出進一步改進而導致收益減少，故並無錄得任何收益；(iii)研發開支增加。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列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呈列經調整期間淨利潤及經調整淨利潤率作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本集團呈列額外的財務計量，因為本集團管理層使用此等計量來評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藉此可撇除上市開支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影響。本集團相信，此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更多資訊，以便彼等按與本集團管理層的相同的方式了解和評估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並可比較各會計期間的財務業績以及與本集團同儕公司的財務業績。

下表載列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期內淨利潤與所示期間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並已加回上市開支。因此，通過在計算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時撇除該等項目的影響，此等計量可更好地反映本集團的基本經營表現，並有助於比較期間與期間的經營表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6,398)	14,413
加：		
上市開支	<u>18,746</u>	<u>7,172</u>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u>12,348</u>	<u>21,585</u>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u>8.5%</u>	<u>13.3%</u>

雖然此等財務計量可與綜合財務報表的項目對賬，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被視為可與綜合財務報表項目相比較的計量。此等計量不可與其他公司使用的其他類似名稱的計量作比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已採納審慎的資金管理政策。本集團非常重視資金的隨時供應和獲取，有足夠的備用銀行融資來應對日常營運和滿足未來發展的資金需求，維持穩定的流動性狀態。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撥付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總額約為人民幣151.8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6百萬元增加約1,897.4%，主要由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到賬所致。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的債務主要包括借款及租賃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145.7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有借款均按固定利率計息，因此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來對沖利率風險。然而，本集團密切監察利率走勢及其對本集團利率風險的影響，以確保其處於可接受水平。本集團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

資本結構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07.1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160.1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包括流動資產約人民幣347.8百萬元、非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83.5百萬元、流動負債約人民幣206.3百萬元及非流動負債約人民幣17.9百萬元。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收購樓宇、廠房及設備供本集團日後擴張之用。本集團於報告期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35.4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1.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3.6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建設馬來西亞生產基地，包含土地、建設、設備投入投資。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借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145.7百萬元，全部將於兩年內到期。該等未償還銀行借款均按固定利率計息，並以人民幣計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約人民幣140.0百萬元的銀行授信額度尚未動用，其中全部為已承諾且不受限制的授信額度。

租賃負債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由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0.2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0.1百萬元，主要由於租賃款及相關利息支付導致餘額減少。

或然負債

除(i)本公司招股章程「業務－法律及合規－法律訴訟」一節及(ii)本公司於2025年7月3日及2025年7月25日所刊發有關民事起訴的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6月30日，就債項聲明而言，我們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653名員工，報告期內員工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40.0百萬元。本集團的員工薪金及福利水平參考市場以及個人資歷及能力而定，並設立績效獎金等激勵機制。

本集團持續為員工提供公平的職業發展機會，激發內在動能，加快人才成長。此外，本集團不斷為員工提供培訓及教育機會，使其能夠持續提升技能及知識。

為了表彰我們員工的貢獻，並提供激勵措施，使本公司與員工的利益保持一致，本集團自2017年起成立員工持股計劃（「**員工持股計劃**」），並分別於2017年及2018年11月成立兩間有限合夥公司，即廈門高立合眾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廈門高立合眾**」）及廈門高立眾成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廈門高立眾成**」），作為僱員持股平台，以持有本集團員工獲授的股份。廈門高立合眾認購909,18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96%。廈門高立眾成認購1,016,717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7%。截至2024年12月31日，員工持股計劃相關的所有股份均已發行及授出。員工持股計劃於報告期內及上市後均無涉及本公司授出購股權或獎勵。有關員工持股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E.員工持股計劃」。

資產抵押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以位於中國廈門市同安區的新廈門生產基地的按揭作抵押，相關抵押於2025年6月30日的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118.9百萬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告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截至2025年6月30日其價值佔本集團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被投資公司的任何投資），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出於現金管理目的，我們向金融機構認購理財產品。報告期內及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與單一金融機構認購該等理財產品的情況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第14A章或附錄D2予以披露。認購上述理財產品並無動用本公司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於2025年7月30日，買方（上海容大數智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買方**」）與賣方（上海銳嘉科實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的《上海市房地產買賣合同》（「**協議**」），據此，根據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買方同意購買而賣方同意出售（「**收購事項**」）位於中國上海市青浦區滬青平公路3938弄172號及173號樓（「**該等物業**」）。該等物業為工業大樓，總建築面積約1,810.59平方米，總代價為人民幣42,910,983元（「**總代價**」）。董事會認為，總代價公平反映該等物業的價值，且收購事項及協議條款（包括總代價）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收購事項的總代價將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撥付，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將不會用於支付總代價。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30日的公告。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除招股章程中披露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外，本集團現時沒有其他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負債總值除以資產總值再乘以100%）於2025年6月30日約為42.2%，較2024年12月31日的約52.5%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25年6月在聯交所上市，導致股東權益增加，資產負債率較去年同期下降。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遍及全球，因此面臨因各種貨幣敞口而產生的外匯風險。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面臨與本集團於業務營運中產生的以外幣（主要為美元）計值的重大部分收益及部分成本以及以港元計值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相關的貨幣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因貨幣匯率的波動而令其營運或流動資金出現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會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2025年6月30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145,617	162,491
銷售成本	7	(106,035)	(118,620)
毛利		39,582	43,871
銷售及營銷開支	7	(13,556)	(12,668)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31,365)	(17,428)
研發開支	7	(9,346)	(6,12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5.1(a)	(79)	122
其他收入		6,259	7,812
其他收益淨額		704	110
經營(虧損)/利潤		(7,801)	15,696
財務收入	8	259	673
財務成本	8	(1,263)	(1,355)
財務成本淨額		(1,004)	(682)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8,805)	15,014
所得稅開支	9	2,407	(6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利潤及 全面收益總額		(6,398)	14,4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每股人民幣)	10	(0.08)	0.18

第17至37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84,203	84,444
使用權資產	12	4,574	4,682
投資物業	12	39,451	39,953
無形資產	12	22,600	23,021
遞延稅項資產		3,892	1,5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786	2,634
		<u>183,506</u>	<u>156,254</u>
流動資產			
存貨	13	64,350	64,44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4	57,730	66,16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45,179	20,231
應收關聯方款項	23(c)	1,50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6	27,216	22,4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	151,779	7,609
		<u>347,754</u>	<u>180,874</u>
資產總值		<u>531,260</u>	<u>337,128</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8	94,733	76,333
儲備	19	155,036	20,044
保留盈利		57,288	63,686
權益總額		<u>307,057</u>	<u>160,063</u>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2	17,908	31,379
租賃負債		–	65
遞延稅項負債		–	439
		<u>17,908</u>	<u>31,88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0	38,374	43,81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20,107	23,802
借款	22	127,745	57,942
合約負債	6(c)	7,782	7,715
租賃負債		129	126
即期所得稅負債		1,158	786
撥備		<u>11,000</u>	<u>11,000</u>
		<u>206,295</u>	<u>145,182</u>
負債總額		<u><u>224,203</u></u>	<u><u>177,065</u></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531,260</u></u>	<u><u>337,128</u></u>

第17至37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76,333	20,044	63,686	160,063
全面收益：					
期內虧損		—	—	(6,398)	(6,398)
全面收益總計		—	—	(6,398)	(6,398)
與擁有人的交易：					
根據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首次公開發售(「上市」) 發行的股份	18	18,400	149,592	—	167,992
上市後已資本化的上市開支		—	(14,451)	—	(14,451)
外幣換算差額		—	(149)	—	(149)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計		18,400	134,992	—	153,392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u>94,733</u>	<u>155,036</u>	<u>57,288</u>	<u>307,057</u>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80,000	45,149	57,557	182,706
全面收益：					
期內利潤		—	—	14,413	14,413
全面收益總計		—	—	14,413	14,413
與擁有人的交易：					
股息分派	11	—	—	(1,500)	(1,500)
購回普通股		(3,667)	(28,823)	—	(32,49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計		(3,667)	(28,823)	(1,500)	(33,990)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u>76,333</u>	<u>16,326</u>	<u>70,470</u>	<u>163,129</u>

第17至37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29,157)	15,539
已收利息	255	632
已付所得稅	(2,125)	(4,104)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1,027)	12,06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2,531)	(6,482)
就無形資產的付款	(2,876)	(5,301)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7,706)	(115,40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123,030	89,793
就外幣遠期合約按金的付款	—	(392)
外幣遠期合約按金的所得款項	—	2,696
(貸款予)／收款自關聯方	(1,500)	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4,700	1,37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6,883)	(33,66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及其他股本證券的所得款項	167,992	—
借款的所得款項	72,000	40,000
償還借款	(15,714)	(11,574)
銀行借款利息付款	(1,214)	(1,350)
租賃付款的本金成份	(66)	(124)
支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	(1,500)
上市開支	(10,440)	(1,14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12,558	24,3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44,648	2,707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09	15,14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78)	6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1,779	17,917

第17至37頁的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容大合眾（廈門）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福建省廈門市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總部地址為中國福建省廈門市同安區同輝南路88號。本公司董事將廈門容信投資有限公司（「廈門容信」，由許開明先生及許開河先生分別擁有99%及1%）視為最終控股公司，並將許開明先生視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自動識別與數據收集（AIDC）設備，包括專門打印機、衡器、銷售點（「POS」）終端機及個人數碼助理（「PDA」）設備以及提供相關解決方案（「上市業務」）。

本公司股份自2025年6月10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並湊整至最接近的千元（「人民幣千元」）。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8月25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通常包含的所有類型的附註。因此，應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30日的招股章程（「2024年財務報表」）所載，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2024年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惟下文附註3所披露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3 重大會計政策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2024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中期期間的所得稅採用適用於預期年度總盈利的稅率累計。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適用於本報告期。本集團毋須因採納該等準則而更改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

準則及詮釋	於以下年度期間 或之後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本)	缺乏互換性 2025年1月1日

(b) 本報告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新訂詮釋以及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本已頒佈但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中期報告期尚未強制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準則及詮釋	於以下年度期間 或之後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可再生電力合同 2026年1月1日
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年度改善 — 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 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出資 待定

本集團現正評估新訂準則、新訂詮釋以及準則與詮釋修訂本的全部影響。

4 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於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2024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2024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上一年度末以來，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就(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iii)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應收關聯方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承受信貸風險。此等結餘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該三類金融資產的信貸虧損評估均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限。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的信貸風險

為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產生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僅與中國的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進行交易。此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該等工具被認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因為交易對手有強大能力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預期信貸虧損近乎零。

(i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

為管理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產生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以確保向信貸記錄良好的交易對手給予信貸期，且管理層對交易對手進行持續信貸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分組，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無法合理預期收回時撇銷。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於經營利潤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前期已撇銷的金額其後收回時記入同一項目。

本集團從事製造及銷售專門打印機、衡器、POS終端機及PDA設備以及提供相關解決方案。授予在中國銷售的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發票日期起計30至120天。

應收票據乃向中國客戶銷售時收到，本集團的大部分應收票據為信用評級良好的銀行承兌匯票。因此，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極低。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對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分組。

本集團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乃基於違約概率和違約虧損率並經參考資產負債表日期前24個月期間內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於報告期間內經歷的有關歷史信貸虧損確定預期虧損率。歷史虧損率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付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在考慮前瞻性資料時，本集團考慮了不同的經濟情景。本集團向中國及全球海外國家的客戶銷售產品。本集團已確定其大部分客戶所在的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國內生產總值」）、消費者物價指數（「消費者物價指數」）及生產價格指數（「生產價格指數」）為釐定前瞻性資料的最相關因素，並據此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調整歷史虧損率。

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乃與面對意料之外經濟困難的客戶有關。本集團預期部分或全部應收款項將難以收回，並將確認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2025年6月30日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即期	六個月內	六至 十二個月	超過一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					
賬面總值	55,461	2,482	234	38	58,215
預期虧損率	0.46%	5.00%	29.91%	100.00%	0.83%
虧損撥備總額	<u>(253)</u>	<u>(124)</u>	<u>(70)</u>	<u>(38)</u>	<u>(485)</u>
於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					
賬面總值	57,590	7,545	1,306	137	66,578
預期虧損率	0.02%	0.68%	20.83%	56.20%	0.62%
虧損撥備總額	<u>(12)</u>	<u>(51)</u>	<u>(272)</u>	<u>(77)</u>	<u>(412)</u>

(ii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為管理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產生的信貸風險，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就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集體評估及個別評估。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5）以及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23(c)）。應收關聯方款項為向廈門容信提供的短期貸款。預計信貸虧損為零。

對於其他應收款項，為評估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本集團將資產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初始確認資產時出現違約的可能性，以及於報告期間信貸風險是否持續大幅提升，均已參照以下因素進行評估：

- 預期將導致交易對手方履行其責任的能力出現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交易對手方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交易對手方的預期表現及行為出現重大變動，包括交易對手方的付款狀況變動。

於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管理層已評估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並根據12個月預期虧損法分別就人民幣95,000元及人民幣98,000元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

(b) 流動性風險

嚴謹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屬於活躍多變，本集團的政策旨在定期監控其流動性風險並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本集團的流動性需求。

下表按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分析本集團按相關到期組別結付的金融負債。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故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與其賬面值相等。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三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三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20)	38,374	-	-	-	38,37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及 增值稅以及其他應付稅項) (附註21)	9,092	-	-	-	9,092
借款 (附註22)	127,745	17,908	-	-	145,653
借款利息	1,754	20	-	-	1,774
租賃負債	129	-	-	-	129
	<u>177,094</u>	<u>17,928</u>	<u>-</u>	<u>-</u>	<u>195,022</u>
於2024年12月31日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20)	43,811	-	-	-	43,81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及 增值稅以及其他應付稅項) (附註21)	7,254	-	-	-	7,254
借款 (附註22)	57,942	31,379	-	-	89,321
借款利息	1,704	230	-	-	1,934
租賃負債	126	65	-	-	191
	<u>110,837</u>	<u>31,674</u>	<u>-</u>	<u>-</u>	<u>142,511</u>

5.2 公平值估算

(a) 以下公平值計量架構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本節闡述釐定於歷史財務資料確認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提供釐定公平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信程度指標，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層級。

- 層級一：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按每個報告日期的市場報價列賬。倘市場報價易於定期從交易所、經銷商、經紀人、行業協會、定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獲得，以及該等價格代表按公平原則且實際上及定期發生的市場交易，則該市場視為活躍市場。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該等工具列入層級一。
- 層級二：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估值方法釐定，該等估值方法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極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公平值所需全部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層級二。
- 層級三：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列入層級三。非上市股本證券即屬此情況。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層級三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27,216	22,422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從銀行購入的理財產品。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由於到期日較短，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b) 釐定公平值所用估值方法

理財產品的公平值乃採用基於管理層判斷及估計的預期回報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估算。

層級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的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值乃使用銀行提供的報價進行估算。

於報告期估值方法並無任何變動。

下表概列有關經常性層級三公平值計量中使用的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

	公平值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之於公平值的關係
	於2025年	於2024年		於2025年	於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未經審核)	%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預期回報率越高， 公平值亦會越高
－理財產品	<u>27,216</u>	<u>22,422</u>	預期回報率	<u>2.12-2.28</u>	<u>2.23-2.67</u>	

於各報告期末，管理層進行敏感度分析以評估本集團財務業績所面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價格風險。倘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持有的相關工具價格上漲／下跌10%，則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將因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收益／虧損而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721,600元及人民幣4,885,000元。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分部及主要業務說明

於報告期，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專門打印機、衡器、POS終端機及PDA設備以及提供相關解決方案。

本公司的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被確定為本公司的主席及執行董事。決策者以該業務的經營業績作為單一經營分部進行檢視，以作出戰略決策及分配資源的決策。收益及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是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目的向主席及執行董事匯報的計量值。

本集團所有業務及營運均在中國進行，銷售對象為中國及海外國家的客戶。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源自／位於中國。據此，並無列報地理分部資料。

(b) 收益明細

按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收益明細及收益確認時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打印設備	100,453	109,534
衡器	24,034	27,133
POS終端機及PDA	12,363	16,088
配件及其他採購產品	7,877	8,716
其他	890	1,020
	<u>145,617</u>	<u>162,491</u>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點	<u>145,617</u>	<u>162,491</u>

根據客戶所在地按地區劃分的收益明細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	74,193	79,816
海外國家	71,424	82,675
	<u>145,617</u>	<u>162,491</u>

(c) 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收益相關合約負債：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合約負債	<u>7,782</u>	<u>7,715</u>

本集團已確認的合約負債與本集團客戶的不可退還預付款項有關。合約負債即本集團就已收客戶代價而向客戶提供服務的責任。倘客戶在本集團向其交付貨品前支付代價，則本集團確認合約負債。

所確認與合約負債有關的收益

下表顯示於各報告期的已確認收益（已計入期初合約負債結餘）中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金額：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確認收益（已計入期初合約負債結餘）	<u>7,715</u>	<u>10,307</u>

(d) 未達成履約責任

分配至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未予披露，因為本集團絕大部分合約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按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性質劃分的開支的詳細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使用原材料及耗材	84,883	97,815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974	4,128
僱員福利開支	39,985	37,072
上市開支	18,746	7,172
無形資產攤銷 (附註12)	3,297	2,916
廣告及其他營銷開支	2,893	3,069
諮詢及專業費用	2,754	1,4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12)	2,162	2,127
外包勞工成本	491	735
其他稅項及徵費	304	2
短期租賃租金開支	152	1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附註12)	108	202
存貨減值撥回淨額	(429)	(2,660)
其他開支	<u>6,858</u>	<u>5,841</u>
所產生的開支總額	<u>163,178</u>	<u>160,094</u>
減：在無形資產資本化的開發開支	<u>(2,876)</u>	<u>(5,255)</u>
於損益中扣除的開支總額	<u>160,302</u>	<u>154,839</u>

8 財務收入及成本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55	632
— 應收關聯方款項的利息收入 (附註23(b))	4	41
	<u>259</u>	<u>673</u>
財務成本		
—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1,260)	(1,350)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3)	(5)
	<u>(1,263)</u>	<u>(1,355)</u>
財務成本淨額	<u>(1,004)</u>	<u>(682)</u>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開支		
— 中國所得稅	404	—
遞延所得稅開支	(2,811)	601
	<u>(2,407)</u>	<u>601</u>

本集團主要適用所得稅和稅率如下：

(a)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中國收入的稅項是按期內估計應課稅利潤，以中國(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的現行稅率計算。於報告期，本公司在中國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而其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0%。

於2020年，本公司被廈門市地方稅務局授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自此享有高新技術企業15%優惠所得稅率。該資格的有效期為3年。本公司在2023年重續保持該資格，有效期為2024年至2026年。因此，本公司於報告期的適用稅率為15%。

本公司在中國的所有附屬公司均符合「小型微利企業」(「小型微利企業」)條件，於報告期享有所得稅優惠待遇。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發佈的《關於增值稅小規模納稅人減免稅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2019]13號、財稅[2022]13號及財稅[2023]6號)，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的所得稅計算方法如下：(i)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00萬元的一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ii)應納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100萬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萬元的一部分，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此項稅務優惠於整個報告期適用。

(b) 馬來西亞及新加坡所得稅

本集團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4%的稅率繳納馬來西亞所得稅。

本集團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7%的稅率繳納新加坡所得稅。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利潤除以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公司於報告期並無任何潛在發行在外的普通股。每股攤薄盈利等同於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人民幣千元)	(6,398)	14,41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76,333</u>	<u>78,167</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u>(0.08)</u>	<u>0.18</u>

11 股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00,000元）。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1月1日	84,444	4,682	39,953	23,021
添置	6,379	—	—	2,876
折舊／攤銷	(2,162)	(108)	(502)	(3,297)
出售	(4,458)	—	—	—
於2025年6月30日	<u>84,203</u>	<u>4,574</u>	<u>39,451</u>	<u>22,600</u>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月1日	84,283	4,690	40,955	19,761
添置	3,165	250	—	5,301
折舊／攤銷	(2,127)	(202)	(502)	(2,916)
出售	(1,462)	—	—	—
於2024年6月30日	<u>83,859</u>	<u>4,738</u>	<u>40,453</u>	<u>22,146</u>

13 存貨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42,932	44,431
在製品	3,903	779
製成品	25,941	28,091
減：存貨減值撥備	(8,426)	(8,855)
	<u>64,350</u>	<u>64,446</u>

就陳舊及滯銷存貨（包括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值的存貨）作出撥備，並入賬為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銷售成本。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確認的存貨減值撥回淨額為約人民幣429,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660,000元）。

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票據	48	937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u>58,167</u>	<u>65,641</u>
	<u>58,215</u>	<u>66,578</u>
減：減值撥備	<u>(485)</u>	<u>(412)</u>
	<u><u>57,730</u></u>	<u><u>66,166</u></u>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80日內	57,895	64,198
181至360日	234	1,306
超過360日	<u>38</u>	<u>137</u>
	<u><u>58,167</u></u>	<u><u>65,641</u></u>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根據歷史結付記錄、以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對可收回性進行定期評估及個別評估。

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應用簡化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其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而言屬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評估詳情載於附註5.1(a)。

基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短期性質，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且以人民幣計值。

1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開支	26,741	1,593
購買原材料的預付款項	8,770	1,938
可收回增值稅	4,861	7,771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1,962	—
其他應收款項－應收可退回按金	936	621
預付上市開支	—	5,342
其他	2,007	3,058
減：減值撥備	(98)	(92)
	<u>45,179</u>	<u>20,231</u>

基於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短期性質，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以下各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投資理財產品	<u>27,216</u>	<u>22,422</u>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中投資理財產品的變動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結餘	22,422	11,504
添置	127,706	115,400
出售	(123,030)	(94,23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118	1,119
期末結餘	<u>27,216</u>	<u>33,785</u>

本集團從銀行購入若干理財產品。本集團根據其風險管理及投資策略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此等投資的表現，故此等投資已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	149,550	6,955
其他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29	654
	<u>151,779</u>	<u>7,60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人民幣	4,406	6,881
美元	11,699	687
港元	134,263	—
馬來西亞令吉	1,158	—
其他	253	41
	<u>151,779</u>	<u>7,609</u>

18 股本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94,733	76,333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1月1日	76,333,000	76,333
— 根據上市發行股份(i)	18,400,000	18,400
於2025年6月30日的結餘	94,733,000	94,733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月1日	80,000,000	80,000
— 資本削減(ii)	(3,667,000)	(3,667)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	76,333,000	76,333

- (i) 於2025年6月10日，本公司已發行18,400,000股普通股，每股價格為10.08港元，募集所得款項總額約185,555,681港元。本公司股份於2025年6月1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所得款項總額相應地資本化為股本及股份溢價。
- (ii) 於2024年3月14日，本公司向廈門容信購回3,667,000股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32,490,000元，以抵銷廈門容信應付本公司總額約人民幣32.5百萬元的款項（附註23(b)）。

19 儲備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全面收益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補償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1月1日	(8,946)	16,025	–	12,965	20,044
根據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首次公開發售(「上市」)發行的股份	149,592	–	–	–	149,592
上市後已資本化的上市開支	(14,451)	–	–	–	(14,451)
外幣換算差額	–	–	(149)	–	(149)
於2025年6月30日	<u>126,195</u>	<u>16,025</u>	<u>(149)</u>	<u>12,965</u>	<u>155,036</u>
(未經審核)					
於2024年1月1日	<u>19,877</u>	<u>12,307</u>	<u>–</u>	<u>12,965</u>	<u>45,149</u>
購回普通股	<u>(28,823)</u>	<u>–</u>	<u>–</u>	<u>–</u>	<u>(28,823)</u>
於2024年6月30日	<u>(8,946)</u>	<u>12,307</u>	<u>–</u>	<u>12,965</u>	<u>16,326</u>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和法規及組成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中國附屬公司須在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於派發淨利潤前將按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年度法定淨利潤的10%撥至法定儲備金。當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儲備金結餘達到註冊資本的50%時，股東可酌情決定是否進一步撥款。法定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如有)，亦可通過按股東現時持有的股份比例向有關股東發行新股份轉換為股本，惟發行後餘下的法定儲備金結餘須不少於註冊資本的25%。

20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第三方	38,374	43,811

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38,374	43,811

由於貿易應付款項的短期到期情況，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2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7,690	9,510
其他應計開支及應付款項	6,741	2,502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3,127	6,840
應付上市開支	1,915	4,31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436	439
遞延收入－即期部分	198	198
	20,107	23,802

22 借款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即期借款		
長期銀行借款，有抵押及擔保(a)	—	15,214
長期銀行借款，有抵押(a)	39,327	27,659
長期銀行借款，無抵押	16,280	16,440
減：即期部分	(37,699)	(27,934)
非即期部分	17,908	31,379
即期借款		
短期銀行借款，無抵押	90,046	30,008
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	37,699	27,934
	127,745	57,942
借款總額	145,653	89,321

- (a) 於2021年7月21日，本公司與中國國內銀行就為期五年的貸款融資訂立銀團貸款融資協議。根據銀團貸款融資，已自該等銀行提取多筆銀行借款，其中若干長期銀行借款以下文所載本集團位於廈門總部的土地使用權、樓宇及投資物業的按揭作擔保。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本集團已質押作為抵押品的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5,061	76,025
— 使用權資產	4,434	4,483
— 投資物業	39,451	39,953
總計	118,946	120,461

- (b)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值，並按固定利率計息，平均年利率分別為2.24%及3.03%。銀行借款的還款期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127,745	57,942
1年至2年	17,908	31,379
	<u>145,653</u>	<u>89,321</u>

23 關聯方交易

如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財務及營運決策方面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則被視為關聯方。如各方受共同控制、共同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亦被視為關聯方。

本集團的最終控股股東、董事、監事、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亦被視為關聯方。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商定的條款進行。

(a) 本集團的關聯方

關聯方姓名／名稱	關係
許開明先生 廈門容信	最終控股股東 許開明先生控制的最終控股公司

以下是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報告期進行的重大交易，以及於各財務狀況結算日關聯方交易所產生結餘的概要。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關聯方的利息收入：		
廈門容信	<u>4</u>	<u>41</u>
對關聯方貸款：		
廈門容信	<u>1,500</u>	<u>—</u>
關聯方償還貸款：		
廈門容信－償還款項	—	44
廈門容信－抵銷應付款項	<u>—</u>	<u>32,489</u>
	<u>—</u>	<u>32,533</u>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關聯方款項(非貿易性質)：		
廈門容信	<u>1,500</u>	<u>—</u>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向廈門容信作出多項短期貸款。該等貸款為無抵押及非貿易性質，按年利率3%計息，還款期為1年內。

(d)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執行和非執行)、監事及主要管理層成員。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主要管理層薪酬約為人民幣1,590,000元(2024年6月30日：人民幣1,271,000元)。

企業管治與其他資料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董事／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股權概約 百分比 ⁽²⁾
許開明先生	實益權益	30,354,873(L)	32.04%
	受控法團權益 ⁽³⁾	37,405,685(L)	39.49%
許開河先生	實益權益	2,250,953(L)	2.38%
	受控法團權益 ⁽⁴⁾	1,016,717(L)	1.07%
	與另一人士共同 持有的權益 ⁽⁵⁾	36,496,505(L)	38.53%

附註：

- (1) 「L」指該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基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合共94,733,000股股份計算。
- (3) 許開明先生持有廈門容信99%的權益，並為唯一普通合夥人，彼控制僱員持股平台廈門高立合眾。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除直接持股外，許開明先生被視為通過廈門容信於36,496,505股本公司股份及通過廈門高立合眾於本公司909,18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許開河先生為僱員持股平台廈門高立眾成的唯一普通合夥人並對其擁有控制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除直接持股外，許開河先生被視為通過廈門高立眾成於1,016,717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許開河先生持有廈門容信1%的權益，彼與許開明先生（擁有廈門容信99%的權益）被假定為一組控股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及實體（不包括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股權概約百分比 ⁽²⁾
廈門容信	實益權益	36,496,505(L)	38.53%
林亞瓊女士	配偶權益 ⁽³⁾	67,760,558(L)	71.53%

附註：

- (1) 「L」指該人士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基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合共94,733,000股股份計算。
- (3) 林亞瓊女士為許開明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許開明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不包括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員工持股計劃

為了表彰我們員工的貢獻，並提供激勵措施，使本公司與員工的利益保持一致，本集團自2017年起成立員工持股計劃（「員工持股計劃」），並成立兩間有限合夥企業，即於2017年成立廈門高立合眾及於2018年11月成立廈門高立眾成，作為僱員持股平台持有授予本集團員工的股份。由於員工持股計劃不涉及於本公司上市後授出新股份，故員工持股計劃的條文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所有員工持股計劃相關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03%）已授予合資格參與者。上市後將不會再根據員工持股計劃授出股份。有關員工持股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

董事會與監事會

自上市日期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會與監事會成員組成及資料概無變動。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5年6月10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並按發售價每股10.0港元（「港元」）發行18,400,000股新股份。扣除全球發售的包銷佣金、費用及其他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1.2百萬港元。上市所得款項已經及將會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計劃使用，詳情如下：

	預算 (百萬港元)	佔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	報告期內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5年 6月30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金額 (百萬港元)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之預期時間表
進行研發活動以擴大產品組合及					
提高研發能力	47.9	36.5	0	47.9	2026年12月
－ 在武漢建立新研發中心	31.8	24.2	0	31.8	2026年12月
－ 招聘人才擴充研發團隊	16.1	12.3	0	16.1	2026年12月
增強生產效率及效益	43.8	33.4	0	43.8	2027年12月
－ 為在馬來西亞的AIDC裝置 新生產中心租賃土地、建立 廠房及進行翻新	23	17.5	0	23	2027年12月
－ 購買設備及機械	11.5	8.8	0	11.5	2027年12月
－ 招聘員工	9.3	7.1	0	9.3	2026年12月
擴大銷售網絡及國際版圖	26.4	20.1	0	26.4	2027年12月
－ 設立新的國際辦事處	12.9	9.8	0	12.9	2027年12月
－ 參加國際展覽及展銷會	11	8.4	0	11	2027年12月
－ 廣告活動	2.5	1.9	0	2.5	2027年12月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3.1	10.0	0	13.1	2025年12月
總計	<u>131.2</u>	<u>100.0</u>	<u>0</u>	<u>131.2</u>	<u>-</u>

於本公告日期，我們已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入中國或香港持牌商業銀行或金融機構的計息賬戶。我們將遵守中國有關所得款項外匯登記及匯款的法律。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00,000元）。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於2025年7月3日，本公司接獲福建省廈門市中級人民法院發出的本集團被一家公司提起的民事訴訟，該公司聲稱自己的商業機密被一名自然人侵權。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控股股東已同意自願延長於上市完成時所持股份的禁售期，直至有關上述民事訴訟的可能法律程序最終結案為止。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5年7月3日及2025年7月25日的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該民事訴訟並無其他最新消息。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對經營活動有重大影響的訴訟或仲裁事項。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2025年6月30日生效）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第C.2.1條守則條文，主席和行政總裁的角色應當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許開明先生（「**許先生**」）是我們董事會主席兼總裁。鑒於許先生豐富的行業經驗、個人履歷及彼在本集團及其歷史發展所擔當的重要角色，董事會認為若彼兼任該兩個角色，將為本集團提供有力及一致的領導，並更有效及高效地進行業務規劃及管理以及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董事會認為其運作可確保權力及權限平衡，董事會乃由經驗豐富及高質素人才組成，且董事會組成具備充分的獨立元素，其中超過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於該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第C.2.1條守則條文乃屬適當。董事會將繼續考量本集團的整體情況，審視及考慮於適當及合適時候分開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總裁的角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由於標準守則在上市日期前尚不適用，在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及監事均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詳見上市規則))。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董事、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現時或過往於任何與本公司業務構成或曾構成或現時或過往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本公司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審閱中期業績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小偶博士、林駿華博士及黃立勤博士。于小偶博士為審計委員會主席。

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業績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審計委員會已考慮及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管理層討論有關財務申報之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之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業績。審計委員會認為報告期的中期財務業績符合有關的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上市規則下的持續披露責任

自上市日期起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須予披露的責任。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2025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ongtatech.cn)。本公司將適時發佈其2025年中期報告，並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容大合眾(廈門)科技集團股份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許開明先生

中國，2025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許開明先生、許開河先生及林燕琴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駿華博士、于小偶博士及黃立勤博士。